

(上接D41版)

五 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2008年9月3日,经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可使用1,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得超过6个月。公司于2008年9月8日将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08年10月22日归还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
六 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募投项目资金总额的情况说明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为281,437,000.00元,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计划264,760,000.00元。根据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2007年8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部分16,677,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2007年度,公司已将16,677,000.00元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七) 在上市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共计296,650,000.00元,需扣除的发行费用共计15,213,000.00元。发行费用包括在募集资金到位时已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扣除的证承承销费、保荐费19,433,000.00元及公司已支付的发行费用5,780,000.00元。
 2007年度,公司将募集资金到位前已支付的发行费用计1,195,500.00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出;2008年度,公司将剩余的发行费用计4,584,500.00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出。
(八) 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
 截止2011年5月31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未使用金额1,882.31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金额的6.69%。主要原因系高精度铝合金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投资设备款全部支付所致,剩余募集资金计划支付募投项目的设备未付款。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按募投项目单独计算。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方法:实现效益=收入-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一、高精度铝合金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实施情况说明
 2008年以来,粗加工行业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较大,资产缩水,市场紧缩,价格下降的问题对该行业的影响是普遍和深远的,其中高精度铝合金的国内外市场需求,特别是出口需求也受到较大影响,导致高精度铝合金产品开发和市场化进展受到较大阻碍,该项目没有达到预计产销,相应实现的效益与预计效益存在差距。
 从项目的实际效益情况来看,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至5月分别为-22.68万元、2,065.66万元及1,148.95万元,近三年来逐步提升,目前随着国际经济形势的复苏,市场的不断开拓,本公司该生产线的生产能力及该产品的质量品质已逐步稳定,技术水平不断成熟,项目后续将进一步提高。
二、高精度铝板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实施情况说明
 除上述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之外,公司高精度铝板主要定位于同类产品中的高端系列,市场的推广与客户的认可需要经过一个渐进过程,所以设计产能尚不能完全发挥。
 从该项目的实际效益情况来看,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至5月分别为-48.03万元、552.09万元及161.53万元,随着市场的不断开拓,生产线稳定性和技术的不断成熟,项目收益将进一步提高,另外公司将加大高毛利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提高产品毛利率,加大新客户产品认证的力度,进一步提高项目的收益。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28,143.7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4,769.06		单位: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09年:5,672.81			
		2010年:14,441.38			
		2011年:2,265.93			
		2010年:325.74			
		2011年1至5月:162.2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日期)	截止日实际投资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1 高精度铝合金生产线技术改造	14,996.00	14,996.00	2009年12月	13,256.99	否
2 高精度铝板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11,480.00	11,613.02	2009年12月	11,512.07	否
合计	26,476.00	26,609.02		24,769.06	

注1:差异原因详见二(八)、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最近三年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1 高精度铝合金生产线技术改造	58.75%	328.83	3,946.00	1,644.17	-22.68
2 高精度铝板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29.75%	264.58	3,175.00	1,332.92	-48.03

注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能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2:公司承诺项目均于2009年12月开始投产,2009年承诺效益为1个月的承诺效益,具体计算方法按年承诺效益乘以12个月。
 注3: 2011年承诺和实际效益按按1月至5月计算。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2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根据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定于2011年7月15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7月15日 星期五下午1: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7月14日-7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14日下午3:00至2011年7月15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
 江苏常州白蒲镇西公三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五)增加大会议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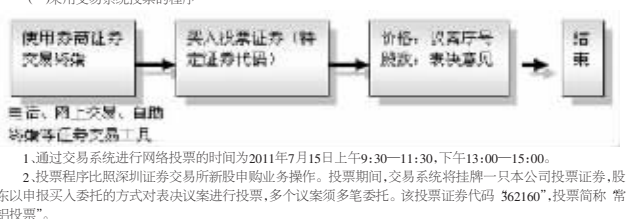
注:对于议案二中有多个选项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二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二中的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二的子议案2,依次类推。
0注:“对议案二”项下填表意见选项:1代表同意,2代表反对,3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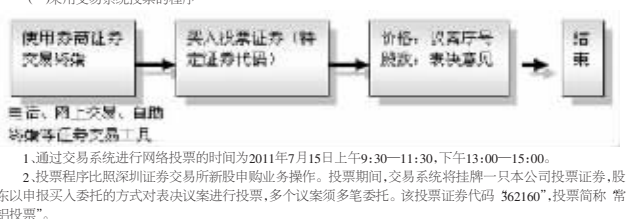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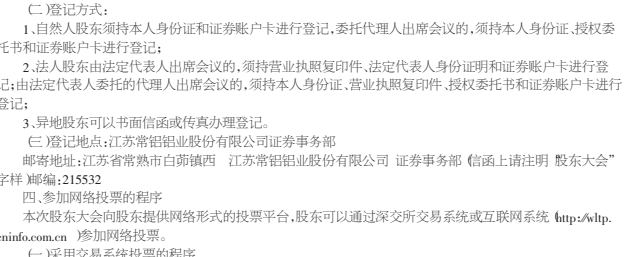
4.投票程序
Q 股数登记日持有“常铝股份”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票同意,其中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入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2160	常铝投票	买入	1000.00	1股

Q 如股东对议案一一反对票,对议案二第一二期投票弃权,对其他议案同意票,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入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2160	常铝投票	买入	1.00	2股
362160	常铝投票	买入	2.01	3股
362160	常铝投票	买入	2.02	1股
362160	常铝投票	买入	1000.00	1股

5. 开票规则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一票(其中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一票至总议案中已投票表决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再对总议案一票至总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创业板: <http://www.cninfo.com.cn>
2. 投票时间
 2011年7月14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三、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一) 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自然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二) 登记地点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江苏常州白蒲镇西公三会议室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信宿上浦街) 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215532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 使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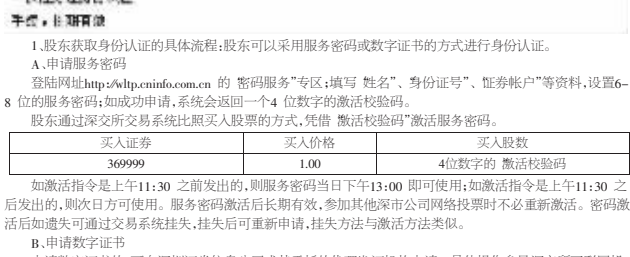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Q 投票方向为买入;
Q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元表示议案一,1.00元表示议案一,2.00元表示议案二,依次类推。同一议案以相应的选项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总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只需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下述全部八个议案	1000.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发行数量	2.02	
	3.发行方式及时间	2.03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5.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2.05	
	6.限售期	2.06	
	7.上市地点	2.07	
	8.募集资金数量及使用用途	2.08	
议案二	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9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2.10	
	议案三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情况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8.00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数量			
2.3	发行方式及时间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	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2.6	限售期			
2.7	上市地点			
2.8	募集资金数量及使用用途			
2.9	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情况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的议案)			
8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对于以上议案,请在该议案后选定的选项上“√”以示选择该项。每项议案只能选择一个选项,多选、不选或以其他方式选择均视为弃权。
 本次委托行为限于本次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印章):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需扫描、复制或按上述格式扫描均有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一、授权委托书
 截止2011年7月8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单位)持有常铝股份 002160 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户卡: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建设年产25万吨铝板带箔项目,本项目由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包头铝业北方铝业有限公司实施,目的是在具有资源和能源优势的西部地区建立公司第三生产基地,将铝材及铝锭从原向各地供应商分散采购逐步向产能转移,从综合经济效益提升和市场需求的角度,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切实可行。
 二、截至日前,控股股东未通过二级市场积极履行了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事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目前,公司股东伊挚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伊挚合(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于2006年8月与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仍有效且未解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自2009年1月1日至至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符合正常商业条款及公平原则并符合有关法律协议的基础上进行,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签名:
 肖尚声 陈 凯 王则斌
 2011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4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27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得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兴集团”,得兴集团目前持有本公司55,527,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82%)通知,得兴集团将其所持公司10,000,000股质押给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用于培育得兴集团项目,质押期限自2011年6月24日起至2013年6月23日止,质押手续已于2011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目前,公司股权累计被质押股份总数为4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0%。其中,第一大股东得兴集团累计被质押股份总数为2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8%。
 特此公告。
 福建得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0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6月19日以电话的形式召开,并于2011年6月24日在公司17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有8人,占全体董事的100%。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永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公司分别向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支行申请人民币8亿元的授信,向浦发银行安徽省支行申请人民币1.6亿元的授信,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人民币3亿元的授信,中国工商银行城建支行申请人民币17亿元的授信。上述授信期限均为12个月,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关于开通建设银行借记卡基金网上交易业务并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投资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合作,面向建设银行借记卡持卡人推出了基金网上交易业务。投资者持有建设银行借记卡,通过办理相关申请手续,即可进行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即日起。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建设银行借记卡持卡人。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开通网上交易相关业务的开放式基金。
四、适用范围
 基金账户开户、账户登记、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分红方式变更等业务。
五、操作说明
 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可通过本网站(www.cbfund.cn),按照页面操作提示与本公司签署电子交易协议,通过建设银行身份验证,填写个人真实资料后即完成开户。
 完成开户手续后,投资者即可进入本公司网站的交易页面,按照有关提示办理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六、交易费用
 1.通过建设银行借记卡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前端非零申购费率的基金,按基金合同规定费率的八折(即80%收取;若优惠后费率低于0.6%时,则按0.6%收取。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原申购费率执行,原申购费率是固定金额的,按原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集体执行费率请查阅本网站网上相关信息))。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认购基金的认购费不予优惠。
 3.基金赎回,仍执行相应基金的有关公告执行。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进行公告。
七、定期定额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可通过建设银行借记卡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办理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并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建设银行有关规定为准。
八、注意事项
 1.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1年6月22日以前以书面方式,传真、邮寄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1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马建超先生、张军先生、卫国先生、潘文远先生、朱旭先生出席了现场会议,公司董事刘文明女士、独立董事钟慧珍女士、汤勇先生、韩振平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马建超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有效表决权董事同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并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钢结构有限公司为该贷款事项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对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实行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1.建信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30001;
 2.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30003;
 3.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30005;
 4.建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30006;
 5.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份额代码:530009;
 6.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309);
 7.建信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代码:530110;
 8.建信内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30111;
 9.建信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30112;
 10.建信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30101;
 11.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165310。
三、优惠活动时间
 自2011年6月30日15:00至2012年6月29日15:00期间。
四、具体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申购参与本次优惠活动的基金产品,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八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费率指本基金公告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开放申购后自动参与此项优惠活动。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申购手续;定期定投业务按照交通银行定投优惠办法执行。
4. 本公司旗下新基金募集和基金转换业务不参加此次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5. 此优惠活动由交通银行负责最终解释。
六、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本公司或交通银行联系:
 1.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5533(较长长途话费),010-66228000
 网址:www.cbfund.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购使用本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1-05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6月27日上午10:00-12:00
 4.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花园路4599号麒麟山庄文体厅A厅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伟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11年5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的失误,在通知公告的第一段标题中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误写成了“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3069号星河世纪大厦32楼会议室”,而会议实际召开地点是召开会议基本情况中说明的“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花园路4599号麒麟山庄文体厅A厅”。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335,995,000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10%。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等列席会议。广东华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20,24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陈全勃、姚向荣为公司董事,回疆表决总数15,749,000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1年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之前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91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深圳兆驰投资有限公司、康健、全勃、姚向荣为公司的关联人,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319,076,500股》;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35,99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华南律师事务所律师马建超、谭广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